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048 证券简称:合康变频 公告编号:2011-040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叶进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瑞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06,853,705.38		1,541,299,442.74	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15,728,366.32		1,341,347,410.67	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75		10.90	-47.25%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243,353.09			-163.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1			-27.50%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76,494,787.73	86.10%	407,174,713.79	6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157,144.43	36.67%	87,022,561.35	35.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31.82%	0.35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31.82%	0.35	-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0.41%	6.0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0.43%	6.02%	0.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346.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5,77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218.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26.16	
所得税影响额	-107,367.62	
合计	617,553.5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26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张燕南	1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5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774,581	人民币普通股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16,35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36,136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2,000,67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5,979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9,2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	35,100,000	0	35,100,000	70,2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3年1月20日
刘锦成	10,350,000	0	10,350,000	20,7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3年1月20日
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	10,350,000	0	10,350,000	20,7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3年1月20日
北京君慧创业投资中心	9,900,000	0	9,900,000	19,8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2年3月4日
张燕南	7,200,000	7,200,000	0	0	首发承诺锁定	2011年1月20日
北京绵世方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	0	4,500,000	9,0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2年3月4日
联想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	0	3,600,000	7,2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2年3月4日
杜心林	3,940,000	3,240,000	5,560,000	6,260,000	首发承诺及股权激励锁定	见备注
张涛	3,120,000	2,520,000	4,380,000	4,980,000	首发承诺及股权激励锁定	见备注
成都新锦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0	1,800,000	3,600,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2年3月4日
陈秋泉	1,440,000	1,440,000	2,819,000	2,819,000	首发承诺锁定	2012年9月1日
叶斌武	250,000	0	250,000	500,000	股权激励锁定	2011年11月30日
王冬	450,000	0	450,000	900,000	股权激励锁定	2011年11月30日
郝华	100,000	0	100,000	200,000	股权激励锁定	2011年11月30日
公司核心技术与业务人员	964,000	0	964,000	1,928,000	股权激励锁定	2011年11月30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	0	0	0	0	网下配售锁定三个月	2010年4月20日
合计	93,064,000	14,400,000	90,123,000	168,787,000	-	-

注:①自然人股东杜心林、张涛现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管,自然人股东陈秋泉现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其原持有股份(年初限售股数)自上市之日起一年即2011年1月20日方可解除限售,但杜心林、张涛、陈秋泉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剩余75%将依据相关规定继续锁定。陈秋泉于2011年3月1日由于操作失误造成短线交易,自愿承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281.9万股延长锁定期至2012年9月1日。

②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5年,本次计划分别授予杜心林、张涛、叶斌武、王冬、郝华及核心技术与业务人员的股份共计306.4万股(本年增加限售股数)按照授予日2010年11月30日起一年为限售期,以后每年解锁股份为其持有股份总数的25%,第一期解锁日为2011年11月30日。

③经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34.1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着亦庄生产研发基地投入使用,产能大幅提高,经营性支出增加;武汉高中低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建设支出增加;报告期内对外投资支出增加,购买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和购买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70%股权所导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45.09%,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61.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增加、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3.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296.1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武汉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投入建设,支付的工程预付款所导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91.8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增加销售规模和销售力度,相应投标保证金增加所导致。

5. 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74.14%。主要原因包括报告期内亦庄生产研发基地投入使用、通过租赁厂房在武汉建设高、中低压变频器产品生产线以及新增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变压器生产线,产能扩大导致相应原材料、半成品、发出商品同比增加。

6.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余额比期初增加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完成对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所导致。

7.报告期内在建工程余额期初增加1737.30%。主要原因是2010年末北京亦庄生产研发基地项目办公楼、厂房完工暂估转入固定资产;报告期内武汉生产研发基地投入建设,导致在建工程科目余额大幅增加。

8.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266.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武汉子公司新增土地使用权一项;另外报告期内取得发明专利权"高压变频器功率单元的外部供电控制电源"和"一种高压同步电机全数字化矢量控制装置",相应开发支出转为无形资产所导致。

9.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比期初增加80.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增加所导致。

1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比期初增加73.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着产能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相应扩大所导致。

11.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余额比期初减少32.97%。主要是2010年计提的所得税于本报告期缴纳,同时,受公司产能增加影响,公司报告期内采购原材料进项税额大幅增加导致。

1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比期初增加884.38%,主要是子公司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收取的少数股东借款所导致。

13. 报告期内股本比期初数额增加100%。是由于报告期内实施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所导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 2011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69.61%,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长65.91%。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订单量增加,从而导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加。同时公司采取了并购上游厂商,优化供应链结构,扩大采购规模等一系列措施有效降低营业成本,使得营业成本的增加低于营业收入的增加。

2. 2011年前三季度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自2009年3月起至2010年12月1日之间免缴营业税金及附加。根据国发[2010]35号《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规定,公司于2010年12月1日起恢复缴纳营业税金及附加。

3. 2011年前三季度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5.22%,原因是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和销售推广力度加大,销售订单增加的同时相关销售费用同比增加;而且核心业务人员于2010年11月30日获授的股权激励成本摊销,也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4. 2011年前三季度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105.96%,原因是随着公司规模销售和生产增加,导致管理人员和管理成本同比增加;报告期内亦庄生产研发基地办公楼和厂房等暂估入账并计提折旧,导致管理费用增加;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于2010年11月30日获授的股权激励成本摊销,也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5. 2011年前三季度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50.49%,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导致。

6. 2011年前三季度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100%,原因是报告期内完成购买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的交易,取得相应投资收益所得。

7. 2011年前三季度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52.50%。主要原因是自2006年12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经北京市石景山区国家税务局批复,享受超过3%部分的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国务院于2011年1月28日发布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要求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相关税务主管部门正在制定实施细则中。

8. 2011年前三季度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46.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大幅增加所导致。

9. 2011年前三季度少数股东损益比去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新增控股子公司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及北京合康亿盛电气有限公司所导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 2011年前三季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29.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导致。

2. 2011年前三季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19.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由于加大销售投标力度,投标保证金支出和退回金额都相应增加所导致。

3. 2011年前三季度收到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02.41%。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规模的增加,购买的原材料、劳务等支出随着增加所导致。

4. 2011年前三季度合并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金额相差较大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购销业务通过票据结算所致,其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票据金额为18,657.01万元、收到的票据直接背书转让的金额为17,721.26万元。

5. 2011年前三季度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69.20%,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增加,人员规模也随之增加所导致。

6. 2011年前三季度支付的各项税费比去年同期增加37.82%,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导致各项税费增加,且与去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恢复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税附加所导致。

7. 2011年前三季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244.78%,主要是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和武汉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项目的建设投资并新取得一项土地使用权所导致。

8. 2011年前三季度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00%,主要是报告期内完成购买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并向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原股东支付股权转让款所导致。

9. 2011年前三季度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3,000,000元,主要是新设控股子公司北京合康亿盛电气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比去年同期减少99.69%,主要是去年同期公司IPO所募集款项导致。

10. 2011年前三季度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0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归还银行贷款所导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归属上市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36.36%,每股净资产比期初减少47.2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实施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所导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及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康变频"或"公司")在董事会的卓越领导下,在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努力工作下,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实现了合同订单、销售收入和利润的较快增长,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得到不断提升,新产品如期推向市场,完成了预期增长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717.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9.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02.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84%;本报告期内分摊股权激励费用1,792.44万元(税前),扣除股权激励费用影响,本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59.62%;同时,由于受软件退税政策影响,尚未收到本年度相关退税,导致本年净利润增长低于收入增长幅度。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产品明细如下:

分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通用高压变频器	32,617.89	21,201.15	35.00%	45.61%	50.56%	-2.14%
高性能高压变频器	7,466.67	2,725.67	63.50%	364.92%	360.25%	0.37%
中低压变频器	632.91	418.84	33.82%	-	-	-
合计	40,717.47	24,345.65	40.21%	69.61%	65.91%	1.33%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实施力度的加大和电力供应的趋紧,耗能单位为了完成节能减排目标,并减少电力供应趋紧给其产能带来的负面影响,都积极寻求并实施变频节能措施,给变频器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和市场增长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新增高压变频器订单台数1,300台,比上年同期增长72.41%;订单金额66,135.0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4.87%;新增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订单台数394台,订单金额1,923.3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有3台自主研发的HIVERT-TVF系列同步电机矢量控制高压变频器(即矿井同步提升机高压变频器)经过严格的试运行检验,试运行成功并正式投运,提高了公司高性能高压变频器市场影响力,并为此项产品的大规模市场推广打下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北京亦庄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满负荷运转,平均产能已经超过预期设定目标1200台/年。同时,武汉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项目建设工作进展顺利,并通过租赁厂房建设高、中低压变频器产品生产线,实现了中低压变频器销售收入,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承受销售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在武汉租赁的场地内,某些型号的高压变频器整机组装及调试开始试生产,既解决了产能紧张问题,又为将来在武汉基地的大规模生产培训相关人员并初步组建供应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向上下游产业的延伸,进行资源整合,以达到有效占领市场、优化供应链结构、降低产品成本的目的。公司以参股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方式与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战略合作,有效提升了本公司变频器产品在华电集团及电力行业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公司与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将在矿用隔爆型变频技术、节能减排技术、调速技术领域加大技术、产品、业务方面的合作力度,进一步扩大本公司产品在晋煤集团及煤炭、矿山领域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为有效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提高公司产品质量,针对公司定制化生产的特点提高公司及时交货的能力,公司积极探索生产一体化整合。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了北变变压器(上海)有限公司70%股权,相关工商注册变更已经完成,且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同时,公司合资新设成立北京合康亿盛电气有限公司,股权占比70%,主要从事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研发和加工,为变频器生产提供旁路柜及结构件等,预计将进一步产品成本并提高公司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及营销投入力度,加快招聘了因业务快速发展所急需的各类优秀的经营、技术、管理人才。在高压变频器领域,公司积极布局,力争抓住竞争对手进行整合调整的机会,向高压变频器市场龙头地位发起进攻,进一步提升销售业绩和市场占有率水平;在中低压及防爆领域,在公司研发、生产、服务等体系已经进一步完善的基础上,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覆盖全国的营销队伍建设,为公司在此领域的快速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建立各项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管理流程,顺利完成CRM/ERP/PDM等各个管理信息系统的实施并成功验收,有效提高了公司生产、管理效率,使得公司内部管理成本增速低于收入增长速度。

二、为顺利完成2011年总体工作任务,公司将继续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

公司将在新产品研发上加大资金投入,通过加大招聘或自己培养的力度,建立更高水平的创新研发队伍,向中低压变频器、防爆变频器、变频技术的行业应用、传动控制方向发展;规范研发管理的各项流程,建立研发人员培养的长效机制,用研发建立起市场竞争的壁垒。

2、进一步增强市场开拓力度,增加市场占有率,降低产能闲置风险

公司将继续加大公司营销及品牌推广力度,同时将进一步补充、完善高素质的销售团队,建立起符合公司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全系列产品销售的市场推广和销售策略,加大包括参加各种展会、行业推广会、校园招聘推广在内的推广力度。

3、加强募投项目管理,降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尽早完成亦庄基地整体验收的扫尾工作,力争武汉基地早日投产。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谨慎规范实施。以通过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提高资本运作水平,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公司行业形象。对于超募部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业、合理规划、谨慎实施,以谋求更大发展空间。

4、在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向上下游产业链进行延伸

随着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和公司实力的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在充分评估各种可能风险的基础上,积极谨慎探索向上游延伸,加大资本市场运作力度,丰富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合作方法和合作模式,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链结构,提高目标市场占有率,有效降低公司产品成本,提高公司产品质量。

5、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应对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继续将管理水平的提升视为公司基业常青的根本保证。公司将从人才队伍建设、优化激励及考核机制、信息系统建设完成后的继续优化、梳理各项业务流程、建立企业文化等各个方面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6、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将不断完善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员、研发人员和营销人员,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三、风险分析

1、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高速成长,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存在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业绩基数增大导致无法继续以既往增速发展及无法维持较高毛利的风险

一方面,国内既有厂商纷纷抓住机遇扩大销量,造成营销推广、收款条件等多方面的竞争加剧;另一方面,由于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吸引了一些新进入者参与竞争,加剧了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由于通用变频器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比重较大,其市场的激烈竞争,将会摊薄公司的毛利,公司将面临不能维持较高毛利的风险。

3、市场开拓不力导致的产能闲置风险

如果未来几年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扩张的产能将会出现部分闲置,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

4 技术升级换代风险

变频器产品综合了电力电子、控制、动力、热力等多项技术,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受电力电子器件水平、成本、实际应用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制约,公司产品存在技术升级换代风险。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做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遵守了上述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二)股份锁定及转让限制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上丰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明珠星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截至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起人北京君慧创业投资中心、北京绵世方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成都新锦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截至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本企业成为合康变频股东之日(即2009年3月4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截至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合康变频股份,也不由合康变频回购该部分股份。

3、发起人张燕南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截至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截止2011年1月20日,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在此期间,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该部分限售股份已经于2011年1月20日解除限售,并于当日全部上市流通。

4、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刘锦成先生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叶进吾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截至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从本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上丰集团、广州明珠星、刘锦成、张燕南、杜心林、张涛、陈秋泉、联想控股、君慧创投、绵世方达、成都新锦泰承诺遵守97100477.3号专利许可合同所涉及的公司股权转让的限制性约定。

6、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杜心林、张涛、陈秋泉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截至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从本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止2011年1月20日,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杜心林、张涛、陈秋泉已部分履行完毕上述承诺。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此部分解除限售股份实际上市流通25%,其余转入高管锁定股。

公司监事陈秋泉先生于2011年3月1日因操作失误构成短线交易。按照相关规定,陈秋泉先生已将其买入公司股票最低价较其卖出最高价盈利58,500元上缴公司所有,并自2011年3月1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再次买卖公司股票。为进一步减轻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陈秋泉先生自愿承诺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281.9万股,在上述法定锁定期满后延长锁定12个月(2011年9月1日至2012年9月1日),相关结算登记手续已经完成。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遵守了以上承诺。

(三)租赁房屋承诺

公司在石景山原厂区租赁的主要生产车间和仓库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其房屋坐落的土地属于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就此,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合康变频在租赁期内因拆迁事宜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其将及时落实租赁房源并补偿因此给合康变频造成的一切损失。2010年11月份,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压变频器研发生产基地建成投入使用,公司办公地址整体搬迁至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3号。石景山原厂区继续租赁,由公司防爆变频器研发生产小组继续使用,直至武汉基地投入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480.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6.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091.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461.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5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	否	33,172.86	33,172.86	500.13	27,007.32	81.41%	2011年09月30日	3,779.41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172.86	33,172.86	500.13	27,007.32	-	-	3,779.41	-	-	
超募资金投向											
武汉东湖开发区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	是	21,185.00	43,276.00	3,226.23	8,453.86	19.53%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	否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100.00%	2011年04月17日	266.85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7,185.00	49,276.00	3,226.23	14,453.86	-	-	266.85	-	-	
合计	-	60,357.86	82,448.86	3,726.36	41,461.18	-	-	4,046.2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 通过公司上下全体的努力,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公司通过租用临时厂房、改善管理水平、提升生产效率等一系列措施弥补亦庄生产研发基地建设产能无法满足销售需求带来的影响。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与承诺投入资金有差异,主要是由于公司受产能不足的限制,从而扩大生产设施,导致研发设备减少投入,造成的投资金额的差异。固定资产投入金额与原计划差异不大。截止报告公告日,该项目已经试运行结束且达到预计的最大产能1200台,能够实现招股说明书中关于该项目的预计收益。 2、武汉东湖开发区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 由于当地政府的土地竞拍日期迟于原规划时间,导致土地、厂房等基础建设投资无法实施,影响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现已成功竞拍土地,工程项目正在紧张有序建设中。公司将尽快就工程完成时间进行评估。同时,为了加快项目的实施,公司已经租赁了场地,相关的研发、生产、销售、人才体系、管理体系的建设不受工程进度的影响,已经按原计划进度完成,待工程完成后即可整体搬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0年1月20日,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34.16元,公司收到社会公众认缴的投入资金为人民币102,48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710.77万元,其中超募资金63,537.91万元。 2、2011年2月23日,合康变频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1(调整)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43,276.00万元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现项目建设正在有序进行中。 3、2011年3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超募资金使用计划2》,同意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竞购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自")公开挂牌出让其持有的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40%股权。现公司已成功竞购到国电南自40%股权,相关工商注册手续已经完成。 4、剩余超募资金将继续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公司将结合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1、武汉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调整 2011年2月23日,合康变频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超募资金使用计划1的议案》,将武汉"高压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调整为"高中低压及防爆变频器生产研发基地项目",预计投资由21,185万元调整为43,276万元。该调整是对原项目在产品线上的横向扩充,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0年2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2,362.10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中瑞岳华于2010年1月29日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0162号《关于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支出的专项审核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剩余超募资金将继续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公司将结合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本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具体如下:

(一)产品销售合同

1、2011年4月13日,合康变频与扶沟县乐普四方节电设备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合同》,约定向其销售高压变频调速系统共计28套,合同金额1,311.76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发货5套并进入调试阶段。

2、2011年4月20日,合康变频与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工矿产品订货合同》补充协议,对2009年6月30日签署《工矿产品订货合同》进行了修订和补充。补充协议约定,原合同中副井提升机电控装置、副井监控程序取消供货,价款合计1,310万元;同时新增主井电控设备(含监控程序)一套,价款2,631万元。修订后原合同与补充协议价款合计5,262万元,本次补充协议净增加额1,321万元。

3、2011年4月27日,合康变频与L-START HK COMPANY LIMITED签署相关订单,约定向其销售高压变频调速系统24套,合同金额1,306.37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已经发货20套。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合康变频向L-START HK COMPANY LIMITED销售的变频调速系统,交付即确认收入867.19万元。

4、2011年5月10日,合康变频与沈阳山和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合同》,约定向其销售高压变频调速系统12套,合同金额1,200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已经发货12套,其中6套已经验收完成,其余6套进入调试验收阶段。

5、2011年6月21日,合康变频与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变频节能改造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约定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由合康变频就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公司焦化厂、选烧厂、炼钢厂一期电机变频节能改造项目提供服务,变频改造电机总容量12,475千瓦,涉及电机25台。本项目预计总投资1,500万元,在效益分享期6年内,合康变频分享节能电量80%的节能效益,并分享部分碳减排交易收益和政府财政补贴、奖励。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项目评估和节能量分析已经完成,部分变频器已经安装完成,项目实施进展顺利。

6、2011年8月3日,合康变频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买卖合同,约定向其销售高压变频调速系统合计4套,合同金额为1,614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变频器已经发往客户现场,正在调试验收阶段。

除上述合同外,公司无其他借款、保证、担保、反担保等重大合同。

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164 证券简称:通源石油 公告编号:2011-02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国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车万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建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7,908,990.39		514,572,384.83	15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07,122,185.68		296,596,973.13	27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8		6.05	131.07%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974,536.91			-36.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1			15.38%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2,859,657.21	20.43%	223,321,504.89	1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026,690.39	26.05%	43,847,712.55	42.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21.05%	0.57	-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21.05%	0.57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7.63%	4.31%	-7.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7.07%	4.03%	-7.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591.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500,338.68	
合计	2,835,252.51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27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2,262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488,9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5,047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5,16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曙军	288,02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500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0,093	人民币普通股
郑芸芸	231,947	人民币普通股
陈宇	218,960	人民币普通股
杨金英	2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国桉	18,456,464	0	0	18,456,464	首发承诺	2014年1月13日
吴墀衍	7,832,461	0	0	7,832,461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0,756	0	0	1,020,756	首发承诺	2012年9月30日
	6,662,882	0	0	6,662,882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上海浩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960,000	0	0	3,96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张晓龙	3,068,207	0	0	3,068,207	首发承诺	2014年1月13日
无锡TCL创动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0	0	3,0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9月30日
陈立北	720,000	0	0	72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1,800,000	0	0	1,8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9月30日
黄建庆	2,051,016	0	0	2,051,016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陈进华	1,753,391	0	0	1,753,391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张志坚	1,527,013	0	0	1,527,013	首发承诺	2014年1月13日
天津多采石油天然气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15,042	0	0	1,315,042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任延忠	1,233,017	0	0	1,233,017	追加承诺	2014年1月13日
王涛	969,240	0	0	969,240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刘荫忠	629,640	0	0	629,640	首发承诺	2014年1月13日
刘忠伟	438,347	0	0	438,347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周志华	365,640	0	0	365,640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田毅	365,640	0	0	365,640	首发承诺	2014年1月13日
车万辉	120,000	0	0	12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1月13日
姚江	66,000	0	0	66,000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陈琰	66,000	0	0	66,000	首发承诺	2012年1月13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379,244	0	0	1,379,244	首发承诺	2012年9月30日
合计	58,800,000	0	0	58,8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和原因说明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比年初增长585.17%,主要原因是公司2011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799,677,500.00元所致;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比年初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应收账款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收回所致;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年初增长54.15%,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相应的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所致;由于油田施工的季节性因素,使得公司的业务量一般都是在每年的二季度开始逐步开展,到三四季度将会迎来业务量的高峰期,所以相应的收入实现从三季度开始迅速增长,到四季度将是公司收入实现的集中期,而此时,也是公司自三季度开始大规模实现收入以来的回款期,至每年的12月份达到回款的集中期。所以,截止本报告期,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会随着收入的快速增长而自然增加,而从四季度开始到年底将呈现快速下降的趋势。

4、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比年初增长287.21%,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钻井设备预付的货款,以及公司加大海外市场拓展,为海外油田市场投标支付的投标保证金所致;

5、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长165.53%,主要原因是公司进入年度施工高峰期,公司员工为开展业务预先借支备用金的增长;

6、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103.01%,主要原因是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所致;

7、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比年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了所有短期银行贷款所致;

8、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比年初减少67.14%,主要原因是公司年初未到期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本期到期付款所致;

9、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比年初增长45.27%,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加,计提的税费增加所致;

1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利息比年初增长379.17%,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了去年所发行的3,600万元3年期集合票据的本期利息117.39万元所致;

1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减少83.4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支付了年初部分其他应付款所致;

1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专项应付款比年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了中国节能投资公司于2002年8月拨付公司的"石油勘探开发高效射孔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基建投资资金剩余未偿还部分所致;

1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比年初增长61.63%,主要原因是2011年1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以及2011年6月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6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股本1,320万股所致;

14、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本公积比年初增长1016.77%,主要原因是2011年1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00万股,新增782,677,500.00元股本溢价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和原因说明

1、报告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相比上年同期增长79.36%,主要是本期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计提的税费相应增加;

2、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长44.87%。增加了1,709万元,与此同时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了3,186万元,增长了16.64%,主营业务毛利增加了2,424万元,同比增长了25.21%。这都说明公司上市后,加大市场开拓和新技术推广力度,推动产品盈利能力提高在报告期的财务体现。报告期,销售费用增加主要体现在大庆、青海、胜利、江苏、吉林、塔里木等油田市场投入,以及煤层气项目、新项目、新技术开展的前期投入,同时,主营业务增加和毛利率提高的贡献也体现在这上述项目方面,这正是公司推进市场战略的投入并初见成效。报告期,公司为提高产品盈利能力、优化市场结构、加强作业服务能力建设、开拓国际市场进行了一系列战略措施。一、以新技术推广为核心,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市场盈利能力。报告期内,新一代复合射孔新技术—"多级复合射孔"在大庆已进入规模应用;水平井复合射孔继在上半年青海推广应用以来,相继在胜利、吉林和塔里木等油田取得显著的应用效果。为此,报告期内,公司相应加大了与新技术推广相关的油田现场技术交流、现场试验等费用的投入。二、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以往市场集中度高的特点,在稳步推进大市场的同时,加大了市场规模较小但潜力大的市场开发的力度,如青海、江苏、胜利、吉林、塔里木、吐哈等油田,加强营销队伍建设,补充营销人员,在人员薪酬、差旅费、办公费等方面进行了投入,这些油田主营业务大幅提高,也是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提高的主要贡献者,年内,上述油田有望实现收入翻番的可喜局面。三、根据募投计划安排,持续加强服务能力建设,在长庆、陕北、塔里木和吉林等作业服务油田,对装备改进、基地建设、作业人员培训和劳动保护等方面进行了投入,使作业效率上了新台阶。四、加大作业服务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公司钻井作业继在长庆之后,又进入青海,报告期一部钻机已经作业,四季度第二部钻机也将进入作业阶段,年内将形成实质的作业服务收入;射孔作业服务进入煤层气油田;油田综合治理服务在新疆油田完成了前期试验,四季度将进入井下作业。为此,公司进行大量作业服务技术交流、前期作业准备等费用的投入。五、公司从战略的高度,着手全球最大市场—美国市场进入的前期准备工作的投入,赴美国参展、多方技术交流和商务调研,并与美国相关的公司达成了复合射孔技术产品应用合作意向,目前正在依据美国交通运输部规定,办理EX编码登记手续。同时,由于国内的物价水平持续上涨,公司也不断调整员工的薪酬水平,使得公司的整体薪酬也逐步增加;这也是销售费用增加的一个方面。总之,报告期内,公司为市场战略推进,进行的费用投入,初见成效,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下降1325.3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发行新股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相比上年同期增长41.99%,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5、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增长40.28%,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09.08万元所致;

6、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相比上年同期增长41.89%,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利润及利息收入等较上年增长所致;

7、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0.78%,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8、报告期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42.1%,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利润及利息收入较上年增长所致。

公司截止本期累计实现净利润4384.77万元,其中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利息收入1294.30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截止本期累计实现净利润3090.47万元,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服务技术不断提升和新产品不断的投入市场,公司的水平井施工量快速增长,新产品的施工效果也得到市场的一致认可,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也在不断的提升,至本报告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达到53.90%,较上年同期增长3.6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净利润增长率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市场战略推进前期投入在本期的反应,市场战略推进的投入已初见成效,并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和原因说明

1、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48.16%,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回款相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报告期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86,290.27元,上年同期为854,553.10元,同比下降89.9%,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额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报告期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49.9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和银行利息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报告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56.77%,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长所致;

5、报告期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49.4%,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人员增长,工资薪金增加所致;

6、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长33.0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相比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7、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0.19%,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人员增长,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增长所致;

8、报告期公司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803,891,000.00元,相比上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9、报告期公司借款所收到的现金相比上年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未进行债务融资所致;

10、报告期公司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相比上年同期增长277.8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向股东分配了3,300万元股利,相比上年的712.5万元大幅增长所致;

11、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上年同期增长9336.94%,主要原因是公司2011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所支付相关筹资费用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大幅变动原因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3.98元,相比上年期末6.05元,增长131.07%,主要是本期发行新股使股东权益大幅增长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健康良好,营业收入和利润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态势,2011年7-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2,859,657.2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26,690.3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6.05%。

2011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3,321,504.8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6.64%,实现营业利润48,576,518.5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1.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847,712.55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2.1%。

上述业绩指标增长主要源于公司的多级复合射孔、水平井射孔等高附加值、高效能产品的收入大幅增长及利息收入的增加。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53.9%,相比上年同期50.21%增长了3.69%,公司盈利能力在持续增强。

二、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1年为公司上市的第一年,融资平台的搭建显著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在此机遇下,公司加紧推进市场拓展和战略产业布局,积极采取各项经营管理措施,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推进战略业务布局,确保公司业绩持续发展

对于公司复合射孔业务,大市场稳步增长,小市场快速发展,推进了公司业务收入的总体增长。新技术包括多级复合射孔和水平井复合射孔在油田应用效果初见成效,产品盈利能力显著提高。

作业服务业务有新进展,钻井作业服务继长庆之后,报告期内,一部钻机已进入青海油田作业,还有一部将在第四季度进入作业;油田综合治理技术服务在新疆油田前期试验,即将进入作业服务阶段;射孔作业服务进入煤层气领域,作业已经开始。

报告期,以增产技术服务为核心,以井筒作业服务和油田综合治理为补充的战略业务布局稳步推进,并初见成效。

2,新技术推广,优化产品盈利能力,初见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多级复合射孔"和"水平井复合射孔"等新技术推广应用力度。新一代复合射孔——多级复合射孔技术近几个月来在国内各油田的应用规模持续提升,多级复合射孔以其高效能获得客户认可。同时,水平井复合射孔继在上半年青海油田成功应用外,报告期内成功进入吉林油田、胜利油田和塔里木油田等,形成了所属市场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整体主营业务毛利率提高了3.69个百分点,标志着新技术应用效果初见成效。

3,优化市场结构,确保公司市场稳定增长

针对以往国内市场大市场集中度高的特点,公司就以往市场收入规模小、具有发展潜力的成长市场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从市场开发、营销队伍建设和新技术引进等方面加大投入。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加除了大庆等大市场稳步增长贡献以外,青海、江苏、辽河、吉林、塔里木等以往在公司收入权重较小的油田市场成为报告期主营业务增长的重要贡献者,上述成长油田有望年内均实现翻番的可喜局面。大市场稳步增长,小市场快速增长的态势已经形成。对公司市场结构优化,起到了积极的推进作用。

4,把握市场机遇,进入煤层气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市场机遇,积极开拓,成功进入煤层气开发领域,2011年9月,公司射孔作业服务进入煤层气开发项目。这标志着公司业务进入市场潜力巨大的非常规油气资源开发领域;同时,标志着公司的作业服务具备了跨领域的服务能力。

煤层气作为非常规油气资源,是国家未来着力发展的,且潜在市场巨大。目前,公司射孔作业服务队伍已经开始施工,年内计划完成50口井左右的作业量。公司煤层气领域作业服务的开拓处于初步阶段,计划内的作业量将不会对2011年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目前,煤层气作业服务市场中对作业服务队伍需求旺盛,公司将把握机会,加紧市场开拓,并进一步提升自身服务能力和队伍的建设,尽快形成规模化效益。

5,国际市场开发有序推进,尤其是北美市场开发进入实质运行阶段

北美市场是全球最大的石油技术服务市场,也是公司未来战略重点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参加了美国国际石油展览会,与当地多家石油公司和石油服务公司进行了技术交流,并对美国开展业务进行了详细的商务调研,与美国有关公司合作在美国本土油田进行复合射孔作业服务进入到实质运行阶段。目前,公司正在根据美国交通运输部规定办理相关产品的EX编码登记工作,截止目前,火药装药组件已经美国安全机构委托,完成了国内权威机构的国际航空运输4S试验,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标准要求,在美国办理EX编码工作有序推进。

6,持续推进公司技术研发,夯实发展技术基础

公司与俄罗斯第二大射孔弹生产厂家萨马拉射孔弹厂就器材匹配和选型以及地面试验已经形成确定方案,确定以公司射孔器材配套俄罗斯萨马拉射孔弹厂的射孔弹进行抗爆地面打靶实验,双方后续合作将逐步推进。

爆燃压裂技术升级项目在长庆油田已进入小规模应用阶段,经技术的再次改进,安全、效果和性能得到大幅提高,目前已进行了连续10口井的标准作业,均获得成功。

公司与中国石油射孔器材监督检验中心合作申报的复合射孔行业标准《油气井复合射孔器通用技术条件与检测方法》由国家能源局公告发布,并将于近期实施。该标准的发布实施进一步奠定公司复合射孔在国内油田应用的主导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四项专利,分别是复合压裂射孔装置的火药装药结构、零落物爆燃压裂装置、携带支撑剂的复合射孔装置、火药药盒(复合压裂射孔)。截止报告期,公司共享有专利三十二项,上述专利均为围绕公司复合射孔产品、技术及爆燃技术、产品等,形成了较为完备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因知识产权创造意识强,专利技术实施效果好、产业化程度高,获得西安市科学技术局、西安市知识产权局"西安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授牌。

7,推进精细化管理,提高管控发展风险

针对公司战略推进过程中投入大的特点,公司在费用管理方面,推行"工作计划与资金支出"的刚性挂钩为特点的预算管理,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为切实推进科学激励机制,公司聘用外部顾问机构对包括薪酬在内的激励体系进行优化,对公司未来人力资源利用效率,将起到积极的推进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开展顺利,战略业务布局稳步推进,新技术、新产品推广推广初见成效,"大市场稳步增长,小市场快速发展"的态势初步形成。作业服务市场有序延伸,作业服务能力和水平上了新台阶,技术研发持续推进。这些都标志着公司战略推进有序,效果逐渐显现,为未来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虽然,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各业务板块对公司业绩贡献的增加等因素,公司业绩季节性已呈现平滑趋势,但油田服务固有的季节性特征对公司业绩季节性影响依然存在。对此,公司将继续加大投入力度,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管理水平,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业绩季节性状态将逐步改观。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实际控制人张国桉向公司及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若发行人之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则本人作为发行人之实际控制人和/或控股股东,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在中国境内/外:

(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凡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或其下属企业。

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二、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国桉,董事张晓龙、高级管理人员张志坚、刘荫忠、田毅、任延忠和车万辉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公司副董事长吴墀衍、董事黄建庆和监事周志华、陈琰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公司法人股东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自其对发行人增资200万股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09年9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还承诺:其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555.2402万股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公司法人股东无锡TCL创动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其对公司增资250万股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09年9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此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此部分股份。

5、公司自然人股东陈立北承诺:自其对发行人增资150万股事项工商变更完成之日(2009年9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自然人股东陈立北还承诺: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60万股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其他法人股东上海浩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多采石油天然气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其他自然人股东陈进华、刘忠伟、姚江、王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鉴于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法人股东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无锡TCL创动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陈立北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形成的增加股份同样适用于其承诺)

三、其他重要承诺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四、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870.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2.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31.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油气井复合射孔技术产业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270.48	4,903.09	27.24%	2013年01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油气井爆燃压裂增产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4,800.00	4,800.00	0.00	1,077.30	22.44%	2013年01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350.71	1,165.38	29.13%	2013年01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营销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11.33	285.58	9.52%	2013年01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800.00	29,800.00	632.52	7,431.35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00	10,000.00	1,630.21	4,999.71	5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10,000.00	1,630.21	4,999.71	-	-	0.00	-	-
合计	-	29,800.00	39,800.00	2,262.73	12,431.06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为50,167.75万元。201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对于超募资金余额,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5,673.6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西安通源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5,673.6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